

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承兑汇票业务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承兑汇票业务授信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拟向银行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额度的银行承兑汇票授信业务，公司申请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主要用于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所产生的债务支付。具体金额以银行审批为准。以上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总金额不等于公司实际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实际金额以公司实际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准。

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及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12个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上述申请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担保、质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上述授信业务的相关手续。

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单笔融资不再上报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表决。在额度有效期内签订的合同或协议无论到期日是否超过额度有效期截止日期，均视为有效。

特此公告。

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5日